

证券代码：600530

证券简称：*ST 交昂

公告编号：临 2021-002

上海交大昂立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股东股份解除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上海交大昂立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东中金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金集团”）及其一致行动人上海恒石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恒石投资”）合计持有公司无限售流通股 124,590,064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15.97%。
- 2020 年 7 月 24 日，中金集团及其一致行动人将合计持有的公司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72,667,464 股股份质押给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办理了股权质押登记手续，质押期限为 2020 年 7 月 24 日至办理解除质押手续止。本次解除质押后，中金集团及其一致行动人累计质押公司股份数为 0。

一、本次股份解质押的具体情况

2021 年 2 月 4 日，公司收到股东中金集团《关于解除上海交大昂立股份有限公司股份质押的告知函》，获悉中金集团及其一致行动人 2021 年 2 月 2 日将原质押的本公司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72,667,464 股股份解除质押，上述解除质押相关登记手续已办理完毕。具体事项如下：

股东名称	中金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上海恒石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本次解质股份	30,440,000	42,227,464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83.53%	100.00%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3.90%	5.41%
解质时间	2021 年 2 月 2 日	2021 年 2 月 2 日

持股数量	36,440,000	42,227,464
持股比例	4.67%	5.41%
剩余被质押股份数量	0	0
剩余被质押股份数量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0%	0%
剩余被质押股份数量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0%	0%

二、截至本公告披露日，股东累计质押股份情况如下：

本次解除质押股份拟用于后续质押，中金集团及其一致行动人将根据后续质押情况及时履行告知义务。

截至本公告日，中金集团及其一致行动人合计持有公司无限售条件流通股124,590,064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5.97%。本次股份质押解除后，中金集团及其一致行动人所持公司股份不存在质押情况。

特此公告。

上海交大昂立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二一年二月五日